

新北市新店區雙峰國小資賦優異學生縮短修業年限方案實施計畫

113.6.11 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修訂

壹、依據：

- (一) 教育部資賦優異學生降低入學年齡縮短修業年限及升學辦法第四條第三項規定。
- (二) 新北市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各私立國民中小學資賦優異學生縮短修業年限實施要點。

貳、甄別小組：聘請學者、專家及相關處室主任、教師組成。

參、各類縮短修業年限申請資格與甄別標準：

- (一) 適用對象：具備本市鑑輔會資賦優異資格之學生。

(二) 免修課程：

1. 申請資格：該學科（學習領域）全學年（期）成績優異達同年級全部學生前7%。

2. 甄別標準：

- (1) 該學科（學習領域）如以參加高一年級之期中考做為成就測驗，成績須達高一年級全體學生成績前15%（以上）。
- (2) 無段考常模則以通過施測內容85%為通過標準。

3. 實施方式：

- (1) 由導師、資優班教師、該學科（學習領域）任課教師或學生父母、監護人會同相關人員，依資賦優異學生個別程度及需求，共同擬訂輔導計畫，加強自學輔導或其他課程之學習。
- (2) 通過鑑定標準之資賦優異學生，該學期免修之學科（學習領域）學期成績比重為：定期評量40%、平時成績60%，平時成績由輔導老師依據學生免修期間學習檔案給分。
- (3) 選擇免修課程之資賦優異學生，由該學科領域任課老師擔任輔導教師，定期追蹤輔導其學習狀況，並作必要之協助。

(二) 部分學科（學習領域）加速：

1. 申請資格：該學科（學習領域）全學年（期）成績優異達同年級全部學生前15%~~6~~7%。

2. 甄別標準：

- (1) 該學科（學習領域）如以參加高一年級之期中考做為成就測驗，成績須達前15%（以上）。

(2) 無段考常模則以通過施測內容 85% 為通過標準。

3. 實施方式：

- (1) 加速方式可視學生之年級及個別程度彈性安排，其輔導計畫由導師、該學科（學習領域）任課教師或學生父母、監護人會同相關人員，共同擬訂。
- (2) 依加速課程之內容及進度，實施學習結果之評量。
- (3) 每一學期結束前，由輔導處邀集任課教師、導師、該學生與其父母、監護人及相關人員，評估學生是否適合繼續加速學習或調整輔導計畫。

(三) 部分學科（學習領域）跳級：

1. 申請資格：該學科（學習領域）全學年（期）成績優異達同年級全部學生前 7%，且有學習高一學期以上或高一級以上教育階段課程能力之本校資賦優異學生。

2. 甄別標準：

- (1) 該學科（學習領域）成績達同年級全部學生前 3%。
- (2) 該學科（學習領域）如以參加高一年級之期中考做為成就測驗，成績須達前 15%（以上）。

3. 實施方式：

- (1) 跳級學習可視學生之年級及個別學習程度彈性安排，其輔導計畫由導師、該學科（學習領域）任課教師或學生父母、監護人會同相關人員，共同擬訂。
- (2) 每一學期召開一次個案會議，由輔導處邀集任課教師、導師、該學生與其父母、監護人及相關人員，評估學生是否適合繼續跳級學習或調整輔導計畫。

(四) 全部學科（學習領域）同時加速：

1. 申請資格：全部學科（學習領域）成績優異，前一學期或學年全部學科（學習領域）平均成績達同年級全部學生前 3%，且具高度學習能力之資賦優異學生。

2. 甄別標準：

- (1) 個別化智力測驗須達百分等級 97 以上。
- (2) 語文（含英文）領域、數學領域、自然與生活科技領域如以參加高一年級之期中考做為成就測驗，成績須達前 15%（以上）。

3. 實施方式：

- (1) 加速方式可視學生之年級及個別程度彈性安排，其輔導計畫由導師、任課教師或父母、監護人會同相關人員，共同擬訂。
- (2) 依加速課程之內容及進度，實施學習結果之評量。
- (3) 每一學期結束前，由輔導處邀集任課教師、導師、該學生與其父母、監護人及相關人員，評估學生是否適合繼續加速學習或調整輔導計畫。

(五) 全部學科（學習領域）跳級：

1. 申請資格：全部學科（學習領域）成績優異，前一學期或學年全部學科（學習領域）平均成績達同年級全部學生前 3%，且具高一年級以上各學科課程能力之資賦優異學生。

2. 甄別標準：

- (1) 語文（含英文）領域、數學領域、自然與生活科技領域如以參加高一年級之期中考做為成就測驗，成績須達前 15%（以上）。
- (2) 個別智力測驗結果達正兩個標準差或百分等級 97 以上。

3. 實施方式：

- (1) 跳級學習可視學生之年級及個別學習需求彈性安排，其輔導計畫由導師、任課教師或學生父母、監護人會同相關人員，共同擬訂。
- (2) 每一學期召開一次個案會議，由輔導處邀集任課教師、導師、該學生與其父母、監護人及相關人員，評估學生是否適合繼續跳級學習或調整輔導計畫。

本辦法經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討論後呈校長核准後實施，修改時亦同。

新北市 學年度第 學期雙峰國民小學縮短修業年限申請表

壹、基本資料					
學生姓名：	性別： <input type="checkbox"/> 男 <input type="checkbox"/> 女	班級： 年 班		照 片	
身分證統一編號：	生日： 年 月 日	申請日期：			
家長姓名：	聯絡電話：				
申請人： (學生簽章)	家長同意簽章：				
申請縮短修業年限方式(僅可勾選一項)： <input type="checkbox"/> 免修課程 <input type="checkbox"/> 部分加速 <input type="checkbox"/> 全部加速 <input type="checkbox"/> 部分跳級 <input type="checkbox"/> 全部跳級			縮短修業年限之年級科目(學習領域)：		
申請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教師推薦・簽章：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自行申請 <input type="checkbox"/> 校內篩選					
下列表格由學校承辦單位填寫					
貳、心理與教育測驗資料					
測 驗 名 稱	結 果			實施日期	實施者(單位)
	原始分數	百分等級	標準分數		
備註：請依選擇之學科(學習領域)採用相關測驗					
參、學業成績資料					
學習領域/科目		()年級成績	()年級()學期成績	百分等級(名次/全年級人數)	
語文領域	國語文			全部學科跳級請填此欄	
	英文				
數學領域					
社會領域					
自然與生活科技領域					
肆、學業成就測驗資料					
科 目	實施日期	原始分數	百分等級	標準分數	備 註
伍、審查結果、核章					
<input type="checkbox"/> 通過 <input type="checkbox"/> 未通過					
特教業務承辦人	輔 導 主 任	教 務 主 任	校 長		

新北市公私立國民小學縮短修業年限申請表填寫注意事項

項 目	填 寫 注 意 事 項
壹、基本資料	請依實填寫。
貳、心理與教育測驗資料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申請「全部學科跳級」學生，務必實施個別智力測驗，結果必須達正 2 個標準差或百分等級 97 以上。 測驗名稱、結果、日期等資料皆必須清楚填寫。測驗結果請註明原始分數及衍生分數（標明係採百分等級或標準分數）。
參、學業成績資料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申請「全部學科跳級/加速」學生，請填寫申請學生前學年度「各科（學習領域）成績」及「學業平均成績」；如為下學期申請，請加填該學年上學期各科成績。並請註明「學生名次」及「全學年學生人數」。例如：全學年學生數為 400 人，該生排名第 2，則填寫 2/400。 申請「免修」、「部分學科跳級/加速」學生，請填寫所欲申請之「科目（學習領域）成績」。並務請註明學生在該科之「百分等級」、「學生名次」及「全學年學生人數」。例如：全學年學生數為 400 人，該生該科目（學習領域）百分等級為 99，排名第 2，則填寫 99(2/400)。 申請資格依「新北市高級中等以下學校資賦優異學生縮短修業年限及服務實施計畫」辦理。
肆、學業成就測驗資料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此部份在參加成就測驗後填寫。 審查標準由各校審查小組依據本市規定訂定之。 成績均須註明原始分數，並換算成百分等級及標準分數（標準差 15、平均數 100）；若無常模對照之自編測驗，請註明通過標準（分數）。 申請資格依「新北市高級中等以下學校資賦優異學生縮短修業年限及服務實施計畫」辦理。
伍、校內審查結果	由學校召開資賦優異學生縮短修業年限審查會議，依照審查標準及相關資料將結果依公文時間繳交至特教中心。（申請項目資料交由鑑輔會備查）
陸、鑑輔會審查結果	由本府召開本市資賦優異學生縮短修業年限審查會議，申請部分學科跳級及全部學科跳級學生之學校需於鑑輔會議時指派熟悉學生學習情況之教師或人員參與會議，審議後發函通知，審查通過之學生其輔導計畫應於鑑輔會審核通過後 2 週內繳交。
柒、附註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考量學生適應能力，國小 3 年級方可提出縮短修業年限之申請。 全部學科跳級於國民小學階段，至多以 1 年為限。 國小申請全部學科跳級者，僅能於下學期提出申請，倘欲跨教育階執行者，僅受理國小 5 年級提出申請。 當次申請免修、部分學科加速、全部學科加速執行完畢者，欲繼續執行，仍須於期限內提出申請。

縮短修業年限輔導計畫

校名：_____

資料建立日期：__年__月__日

輔導計畫執行時間：____學年度上 下學期

一、學生基本資料

學 生 姓 名		出 生 日 期	年 月 日
性 別		身 份 證 統 一 編 號	
監 護 人 姓 名		聯 絡 電 話	
學 籍 所 在 班 級	年 班 號	導 師 姓 名	
縮短修業年限類別		縮短修業年限之年級科目(學習領域)	
<input type="checkbox"/> 免修該學科(學習領域)課程。 <input type="checkbox"/> 部分學科(學習領域)加速。 <input type="checkbox"/> 全部學科(學習領域)同時加速。 <input type="checkbox"/> 部分學科(學習領域)跳級。 <input type="checkbox"/> 全部學科(學習領域)跳級。			

二、評量紀錄

(一)測驗紀錄

測驗名稱	實施日期	原始分數	百分等級	標準分數	備 註

(二)學生個別化輔導計劃 (以附件方式提供)

四、教學計畫(請分科敘寫)

填寫說明：

- 申請免修者，請由家長依據學生需求及學習進度撰寫。
- 申請加速、跳級者，由學校會同家長及相關人員共同擬訂之。

學習科目	上課地點 (班級)						授課教師	
長期教育目標								
教材來源								
教學時間	星期							
	節次							
短期教育目標			教學方法		評量方式	評量結果	評量日期	
家長簽章			導師簽章			特教業務承辦人簽章		
輔導主任簽章			教務主任簽章			校長簽章		

五、期末檢討紀錄表(申請通過後於期末檢討會議使用並留校備查)

科目(學習領域)：

教學者簽名：

填寫日期：

<p>學習反應與特殊表現</p>	
<p>社會適應情形 (包含學生與同儕互動情形、 壓力調適、自我管理…等行為 表現)</p>	
<p>總評及建議 (包含學生加速學習之整以適 應評量及對於學生應否繼續加 速學習之建議)</p>	<p>1、加速學習後之整體適應評量</p>
	<p>2、是否適合繼續加速學習之評估建議</p>

<p>家長簽章</p>	<p>導師簽章</p>	<p>特教業務承辦人簽章</p>
<p>輔導主任簽章</p>	<p>教務主任簽章</p>	<p>校長簽章</p>

新北市縮短修業年限觀察及特殊學習表現紀錄表

※校內審查小組審查用

— 家長填寫 —

學生姓名		出生日期	___年 ___月 ___日
學校		申請縮短修業年限方式	
教育階段	<input type="checkbox"/> 國小 <input type="checkbox"/> 國中 <input type="checkbox"/> 高中(職)	年級	班別

學生家長之觀察紀錄（具體事項）

【家居生活情形】

【學習情形】

【親子互動情形】

【家長管教態度】

填表者簽章：